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部门预 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 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
- （二）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
- （三）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 （四）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 （五）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 （六）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共10个，包括：综合科、稽核审计科、科技信息科、业务受理科、归集管理科、信贷管理科、计划财务科、政策法规科、风险管理科、外县管理部。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8.0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39.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42.1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28.09	本年支出合计	1,328.1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328.09	支出总计	1,328.1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28.09	1,328.09	1,328.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1	住房公积金	1,328.09	1,328.09	1,328.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1001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328.09	1,328.09	1,328.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28.10	1,092.75	235.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3	146.7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73	146.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37	41.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19	105.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19	39.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2.18	906.83	235.35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83	77.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83	77.83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64.35	829.00	235.35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064.35	829.00	235.3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28.09	一、本年支出	1,328.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28.0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39.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42.18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328.09	支出总计	1,328.1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28.10	1,092.75	996.41	96.34	235.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3	146.73	146.7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73	146.73	146.73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37	41.37	41.3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19	105.19	105.19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7	0.17	0.1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9	39.19	39.1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9	39.19	39.1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19	39.19	39.1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2.18	906.83	810.49	96.34	235.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83	77.83	77.8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83	77.83	77.83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64.35	829.00	732.66	96.34	235.35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064.35	829.00	732.66	96.34	235.3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92.74	996.40	96.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4.76	954.7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12.95	412.95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401.24	401.24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11.71	11.7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2.63	262.63	0.00
3010201	津补贴	247.31	247.31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5.32	15.32	0.00
30103	奖金	29.48	29.48	0.00
3010301	奖金	27.65	27.65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83	1.83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0	1.9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19	105.1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17	0.1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27	39.27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38.54	38.54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73	0.7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1	11.71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32	1.32	0.00
30112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9	10.3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83	77.8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3	13.6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34	0.00	96.34
30201	办公费	30.85	0.00	30.85
30208	取暖费	2.55	0.00	2.55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2.55	0.00	2.55
30228	工会经费	3.65	0.00	3.65
30229	福利费	6.85	0.00	6.85
3022901	福利费	0.37	0.00	0.37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4.88	0.00	4.88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60	0.00	1.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44	0.00	52.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64	41.64	0.00
30302	退休费	41.37	41.37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37.30	37.30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07	4.0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6	0.16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6	0.16	0.00
30309	奖励金	0.11	0.11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5.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35
30201	办公费	34.25
30202	印刷费	5.00
30204	手续费	18.00
30207	邮电费	63.00
3020701	邮电费	63.00
30216	培训费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5.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5.35	23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业务经费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9.25	4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业务经费，用来保证住房公积金业务必要支出。
机房维护费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6.50	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机房设备正常运行必要支出，进一步提升办理业务时效，提高服务质量。
聘用律师费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8.60	2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聘用律师服务年费，为更好更快的提升公积金逾期贷款清收时效，公积金逾期率持续降低。
公积金信息系统安全测评、及安全规则库软件升级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国家计算机信息系统等级保护2.0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需进一步加强信息网络安全建设。
网络专线使用费、短信费、信息其他费用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公积金信息系统运行专线费用，包含网络专线使用费，短信费，信息其他费用等。
计算机、网络设备更新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更新已不能使用的计算机设备、提高工作效率，提供优质服务。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房屋抵押登记费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黑龙江省住建厅文件《关于明确房屋抵押登记费收费方式的通知》，抵押登记费应向抵押人收取。
公积金系统运行维护费	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住房公积金系统日常维护必要支出，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速度和服务品质。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佳木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2024年全年目标:一是要进一步完善公积金政策；二是全面提升信息化服务能力；三是加强基础性工作；四是有效管控资金运营风险；五是防范化解骗提骗贷行为发生；六是加强行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进一步提升公积金优质服务			1、优化工作流程，公积金业务实现一窗办理；2、加大公积金政策宣传，提升手机APP业务办理，方便职工办理业务，实现多项业务不见面办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窗口办理公积金数量	大于	正向	18000	次/年	
		质量指标	缴存					
		时效指标	业务受理时限	小于等于	反向	1.00	个工作日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25.00	%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25.00	%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25.00	%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25.00	%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小于	反向	1328.1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事人员评价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办事效率	定性	正向	高中低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人员满意度	等于	正向	10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328.0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28.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28.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5.63万元，下降6.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退休，二是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328.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092.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9.07万元，下降5.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减少。

2. 项目支出预算235.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6.55万元，下降10.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压减经费预算、节约开支。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31.69万元，比上年减少29.15万元，下降8.08%，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预算，节约开支。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8.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8.6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级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财政拨款结转：指项目实施周期内，年度预算执行结束时，预算未全部执行或因故未执行，下年需要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财政拨款资金。

八、财政拨款结余：指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财政拨款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用支出。